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考選部 函

地址：11602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1號
承辦人：吳季儒
電話：02-22369188#3020
電子信箱：000632@mail.moex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選秘一字第10911000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詳說明三(1100091A00_ATTCH3.odt、1100091A00_ATTCH4.odt)

主旨：請貴府協助並轉知所屬機關(學校)利用多元管道宣導「
109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、一般警察人員考試及
109年特種考試交通事業鐵路人員考試」報名訊息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考試係應警察、鐵路機關用人需要，所舉辦之公務人員特種考試。為加強應考人服務，提供快速翔實之考試資訊，請貴府惠予協助並轉知所屬機關(學校)利用多元管道，如公共電子看板(跑馬燈)、Line官方帳號、機關網站首頁等登載旨揭考試報名訊息。
- 二、本考試定於109年3月10日起至19日下午5時止受理網路報名，請有意報考之民眾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站查詢相關資訊。
- 三、檢附公共電子看板及Line官方帳號訊息各1則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

交換戳記
109/02/14 11:48

曾文馨

人事處



1090262011

(2020/02/14)

